

工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根据《南京农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要求，结合我院具体情况，特制订《工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具体工作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1. 在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学院党政负责人、分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学科点点长、系主任、研究生秘书等人员组成，负责组织、指导和协调本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

2. 根据学科、专业实际情况，成立复试专家组；成立复试突发事件应急工作组，做好面试小组的人员排查、场地安排、卫生消毒、突发事件处理等工作。

二、复试分数要求

招生专业	总分要求 (\geq)	政治理论 (\geq)	外语 (\geq)	业务课 1 (\geq)	业务课 2 (\geq)
机械工程	299	50	40	60	75
农业机械化工程	287	50	40	54	75
农业电气化与自动化	291	50	40	58	75
农业生物环境与能源工程	266	50	40	59	75
机械	299	50	45	59	75
电子信息	299	50	45	60	75

注：“少民”、“士兵”专项执行学校统一划定的复试要求，具体见《南京农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

三、复试工作

（一）复试资格要求

1. 复试采取差额形式。复试名单已由学校统一公布，请在研究生院招生网站查询，并按《[南京农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准备工作通知](#)》要求做好复试准备工作。

2. 资格审核。复试前，学院查验考生的有效身份证件和准考证是否与本人相符，并对学籍学历证明、成绩单等报名材料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少数民族考生身份以报考时查验的身份证为准，复试时不得更改。学院留存考生复试时提供的各项纸质材料，以备复查。

（二）复试方式、时间和内容

1. 复试方式：线下复试。

2. 复试时间：3月30-31日

3. 复试内容：专业课笔试、综合能力面试（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英语测试），具体内容如下：

（1）专业课笔试：根据考生所选择复试笔试科目（参考书目请见2024年招生目录），总分150分，考试时长：3小时，考试时间：2024年3月30日上午9:00-12:00，考场安排：浦口校区汇贤楼，具体考场见复试安排。

（2）综合能力面试（含英语测试）：考生PPT展示3分钟

以内，面试组提问。考生准备个人介绍 PPT，内容包括：

- a) 大学学习成绩平均分，科目最高分及最低分。
- b) 外语能力证明（如 CET-4/CET-6/雅思/托福成绩单）。
- c) 科研能力证明（如发表论文、授权专利、科研获奖、学科竞赛、参与课题等）。
- d) 校级以上奖励荣誉，或参加实践活动（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
- e) 考生对所报考学科的认识和理解。

4. 复试安排

日期	时间地点	内容	对象
3 月 30 日 (周六)	8:00-8:50 汇贤楼 B102、 B103	考生报到：复试资格审查，核验材料：身份证、准考证、学籍证明、成绩单、思想政治考核表原件、手签复试诚信承诺书。	学硕考生：汇贤楼 B102 专硕考生：汇贤楼 B103
3 月 30 日 (周六)	9:00-12:00 汇贤楼 D101、 A106、A107	专业课笔试	1203 机械原理： 汇贤楼 D101 1202 农业机械学和 1205 生物能源： 汇贤楼 A106 1201 电子技术、1207 自动控制原理、1208 数字信号处理： 汇贤楼 A107
3 月 30 日 (周六)	14:00-18:00 汇贤楼 A107	同等学力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
3 月 31 日 (周日)	8:30-12:00 汇贤楼 A104	综合能力面试	农业机械化工程、机械工程 考生候场：汇贤楼 D101

3月31日 (周日)	8:30-12:00 汇贤楼 A106	综合能力面试	农业电气化与自动化、 农业生物环境与能源工 程、电子信息 考生候场：汇贤楼 D101
3月31日 (周日)	8:30-12:00 13:00-16:00 汇贤楼 A107	综合能力面试	机械 考生候场：汇贤楼 D101

5. 复试成绩计算

复试成绩：满分为 300 分，包括专业课笔试（150 分）、综合能力测试（150 分，包括个人既往学业情况、综合素质能力、科研创新能力，现场反应能力、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英语水平）。

复试总成绩合格线：150 分，上述任一项未达到合格线者，将不予录取。

综合成绩=初试成绩+复试成绩

排名方法：由各学科按综合成绩排名。

四、录取工作

1. 根据招生名额、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确定拟录取名单。

2. 拟录取名单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讨论通过报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批，由研究生院统一对外公示。

3.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不列入拟录取名单。

4. 考生体检工作在考生拟录取后组织进行，参照《普通高等

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规定执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5. 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五、调剂工作

我院所有专业均不接收调剂。

六、信息公开

1. 复试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学院将进入复试考生的复试成绩在学院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2. 学院在确定本院各专业拟录取考生名单后，经审核和学院领导确认签名后报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名单应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并对专项计划、享受初试加分或照顾政策的拟录取考生相关情况进行说明。

3. 拟录取考生名单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名单不得修改；如有变动，须对变动部分做出说明，并对变动内容另行公示。

4. 公示结束后，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将通过“研招信息公开平台”将拟录取名单报省考试院进行政策审核，并向教育部备案。最终录取名单及新生学籍注册均以“研招信息公开平台”备案信息为准。未经学校公示及“研招信息公开平台”备案的

考生不得录取。

七、其他

1. 复试过程中，如果上级部门出台新的政策，我院将作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布。

2. 本细则未涉及部分，除“南京农业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有明确规定的，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3. 复试地点在浦口校区，考生凭准考证从浦口校区东大门入校，乘车路线：公交666路、583路、664路、691路南农大浦口校区站。

4. 考生在复试期间遇到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工学院戴老师，联系方式：025-58606570，daiyun@njau.edu.cn。

南京农业大学工学院

2024年3月25日